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
之4號

聯絡人：廖珮萱

電話：04-37061162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e-235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38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九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（以下稱技檢中心）預定於115年1月2日至1月13日受理115年度第1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作業，請轉知相關單位掌握時程報檢，避免影響學生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技檢中心114年12月23日技檢字第114190458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5年度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簡章電子檔已刊登於本中心網站（<https://www.wdasec.gov.tw>）與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網站（以下簡稱學科辦理單位）（<https://skill.tcte.edu.tw>），有關各梯次辦理職類、級別、預計停辦職類、隔年辦理職類及其他事項，請詳閱上開簡章規定。
- 三、旨揭檢定梯次之簡章自114年12月26日起至115年1月13日販售，有意報名者可至全家便利商店（全家販售的技能檢定簡章有二種，白色包裝為全國技能檢定，咖啡色牛皮紙包裝為即測即評及發證技能檢定，購買時請特別留意）或洽技檢中心技能檢定服務窗口、各縣市簡章販售點、全國技能檢定通信報名統一收件中心購買（販售期間可電洽05-5360800 轉 529 詢問或逕至試務資訊網站<https://skill.tcte.edu.tw>查詢）。



- 四、本年度報名採紙本與線上雙軌併行，新全國網路報名系統上線，採無紙化設計，免再列印紙本報名相關表件，報名資料點選「完成送出」即完成報名送件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- 五、報名時間為115年1月2日至1月13日，除申請特定對象補助、免試學科、團體報名、大陸學位生(陸生就學)、探親就學及一般手工電鋸、氬氣鎢極電鋸、半自動電鋸等3職類報檢人限紙本通信報名外，餘不分職類、級別均可採紙本通信報名或網路報名。
- 六、採紙本通信報名者，除特定對象暫免繳交報名費用，其餘報檢人應將完成繳費之繳費單收據正本黏貼於報名表，並於規定報名期限內以掛號、宅配或包裹方式(寄件管道包括郵局、各大超商等)寄出，收件日期以郵戳或有註明日期戳記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報名諮詢專線05-5360800轉521~523、525~529。
- 七、112、113、114、115年曾參加報檢資格未修改之同職類級別技能檢定，免附報檢資格文件，採紙本報名者須檢附上開任一年度學科或術科成績單影本，可分別至技檢中心網站(<https://www.wdasec.gov.tw>)/技能檢定/檢定資訊查詢與下載/檢定資訊查詢/「三年內報名相同職類級別免附報檢資格查詢」、「術科辦理單位及成績查詢、補發成績單及證照繳費單列印」，查詢是否免附報檢資格及補印成績單。
- 八、旨揭檢定梯次採筆試測驗題方式之學科測試（含同日辦理之術科採筆試非測驗題職類）定於115年3月15日舉行。
- 九、檢附115年度第1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報檢職類級別一覽表資料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